

§ 1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董事长肖云华先生、财务总监陈大力先生及财务部经理易廷浩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天茂集团
股票代码	000627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陈大力	龙飞
联系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杨湾路132号	湖北省荆门市杨湾路132号
电话	0724-2223218	0724-2223218
传真	0724-2217652	0724-2217652
电子信箱	lmjt@biocause.net	lmjt@biocause.net

§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收入(元)	1,133,763,402.71	1,261,158,969.23	-10.10%	725,595,101.73
营业利润(元)	-113,673,680.91	22,219,901.82	-61.58%	53,195,662.69
利润总额(元)	-116,678,386.36	31,061,106.57	-475.64%	59,208,91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683,901.81	28,322,248.51	-459.02%	50,267,57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9,459,642.90	19,964,063.02	-598.19%	44,563,90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946,080.00	224,584,783.80	-70.19%	-20,540,141.26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1,883,614,535.37	1,976,311,276.41	-4.69%	2,155,730,175.15
负债总额(元)	469,469,958.57	374,249,624.90	25.44%	581,285,55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76,237,928.98	1,545,022,353.98	-10.92%	1,518,172,049.34
总股本(股)	1,353,589,866.00	1,353,589,866.00	0.00%	676,794,933.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	0.021	-457.14%	0.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	0.021	-457.14%	0.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	0.015	-586.67%	0.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1%	1.85%	-8.96%	3.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5%	1.31%	-8.26%	2.9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95	0.1659	-70.16%	-0.0303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市价(元/股)	1.02	1.14	-10.53%	2.24
资产负债率(%)	24.92%	18.94%	5.98%	26.96%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12-011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6日分别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2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报告正文及年度报告摘要》

年报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2011年4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董事会拟订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分配不分红。

1. 利润分配预案:不分配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168.39万元,将上年未分配利润190.79万元弥补上年亏损后,未分配利润为-8266.00万元,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增长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计,2011年度公司资本公积金为890.99万元,盈余公积金为7973.17万元,未分配利润为-8266.6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3. 公司2011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原因,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由于本年度亏损,将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弥补上年度亏损后,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董事会决定201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没有未分配利润可供使用。

4. 公司独立董事李伟先生、吴学军先生、项光亚先生对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由于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经过我们认真分析、研究,并根据了掌握的实际情况,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从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出发,认为董事会提请2011年度不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将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弥补亏损,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的利润分配方案。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公司2011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湖北万邦物贸有限公司财务预算价格定为1990.2393万元,定价合理,同意支付公司2011年度的审计业务费用人民币伍拾伍万元整(500,000.00)。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财务顾问公司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2012年度审计机构;同时为做好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认真认可意见,认为:公司1996年上市以来,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一直为公司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了客观、公允的审计结果。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已为本公司提供了多次的优质审计服务。公司2012年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机构,有利于保持公司业务的连续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同时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湖北万邦物贸有限公司财务预算价格定为1990.2393万元,定价合理,同意支付公司2011年度的审计业务费用人民币伍拾伍万元整(500,000.00)。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财务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自身生产经营实际,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有效性和实用性,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完善,并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能够保障公司资产安全,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董事会同意该报告,同意公司2012年度不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将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弥补亏损,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2012年度不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将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弥补亏损,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的利润分配方案。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吴学军先生、项光亚先生、李伟将在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报告全文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12-012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十九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6日分别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2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报告正文及年度报告摘要》

年报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2011年4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董事会拟订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分配不分红。

1. 利润分配预案:不分配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168.39万元,将上年未分配利润190.79万元弥补上年亏损后,未分配利润为-8266.00万元,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增长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计,2011年度公司资本公积金为890.99万元,盈余公积金为7973.17万元,未分配利润为-8266.6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3. 公司2011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原因,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由于本年度亏损,将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弥补上年度亏损后,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董事会决定201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没有未分配利润可供使用。

4. 公司独立董事李伟先生、吴学军先生、项光亚先生对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由于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经过我们认真分析